

(精选珍藏版)

中国名家作品

林晓波 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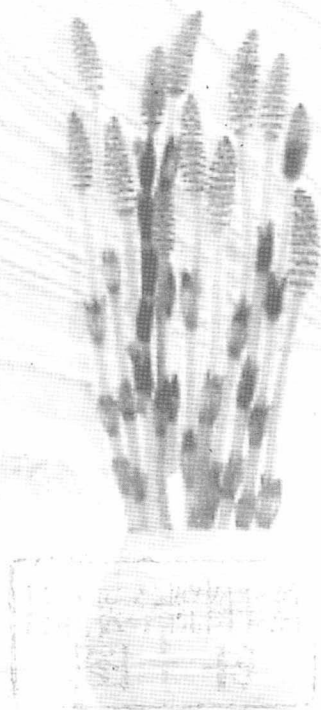
漓江出版社

(精选珍藏版)

中国名家作品

林晓波 编

美



A0304016

漓江出版社

298353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名家作品/林晓波编, - 桂林:漓江出版社, 2001.5

ISBN 7-5407-1805-6

I. 中… II. 林… III. 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现代

IV. 1976.6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20379

中国名家作品

林晓波 编

*

漓江出版社出版

(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159-1 号)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

南宁市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:17 字数 427 千字

2001 年 5 月第 1 版 200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3000 册

ISBN 7-5407-1805-6/I·1262

定价:28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调换

花 凋

她父母小小地发了点财，将她坟上加工修葺了一下，坟前添了个白大理石的天使，垂着头，合着手，脚底下环绕着一群小天使。上上下下十来双白色的石头眼睛。在石头的缝里，翻飞着白石的头发，白石的裙褶子，露出一身健壮的肉，乳白的肉冻子，冰凉的。是像电影里看见的美满的坟墓，芳草斜阳中献花的人应当感到最美满的悲哀。天使背后藏着个小小的碑，题着“爱女郑川嫦之墓”。碑阴还有托人撰制的新式的行述：

“……川嫦是一个稀有的美丽的女孩子……十九年毕业于宏济女中，二十一岁死于肺病。……爱音乐，爱静，爱父母……无限的爱，无限的依依，无限的惋惜……回忆上的一朵花，永生的玫瑰……安息罢，在爱你的人的心底下。知道你的人没有一个不爱你的。”

全然不是这回事。的确，她是美丽的，她喜欢静，她是生肺病死的，她的死是大家同声惋惜的，可是……全然不是那回事。

川嫦从前有过极其丰美的肉体，尤其美的是那一双华泽的白肩膀。然而，出人意料之外地，身体上的脸庞却偏于瘦削，峻整的，小小的鼻峰，薄薄的红嘴唇，清炯炯的大眼睛，长睫毛，满脸的“颤抖的灵魂”，充满了深邃洋溢的热情与智慧，像《魂归离恨天》的作者爱米丽·勃朗蒂。实际上川嫦并不聪明，毫无出众之点。她是没点灯的灯塔。

在姊妹中也轮不着她算美，因为上面还有几个绝色的姊妹。郑家一家都是出奇地相貌好。从她父亲起，郑先生长得像广告画上喝乐口福抽香烟的标准上海青年绅士，圆脸，眉目开展，嘴角向

上兜兜着，穿上短裤子就变了吃婴儿药片的小男孩，加上两撇八字须就代表了即时进补的老太爷，胡子一白就可以权充圣诞老人。

郑先生是个遗少，因为不承认民国，自从民国纪元起他就没长过岁数。虽然也知道醇酒妇人和鸦片，心还是孩子的心。他是酒精缸里泡着的孩尸。

郑夫人自以为比他看上去还要年青，时常得意地向人说：“我真怕跟他一块儿出去——人家瞧着我比他小得多，都拿我当他的姨太太！”俊俏的郑夫人领着俊俏的女儿们在喜庆集会里总是最出风头的一群。虽然不懂英文，郑夫人也会遥遥地隔着一间偌大的礼堂向那边叫喊：“你们过来，兰西！露西！沙西！宝丽！”在家里她们变成了大毛头，二毛头，三毛头，四毛头。底下还有三个是儿子，最小的儿子是一个下堂妾的所生。

孩子多，负担重，郑先生常弄得一屁股的债，他夫人一肚子的心事。可是郑先生究竟是个带点名士派的人，看得开，有钱的时候在外面生孩子，没钱的时候在家里生孩子。没钱的时候居多，因此家里的儿女生之不已，生下来也还是一样的疼。逢着手头活便，不能说郑先生不慷慨，要什么给买什么。在鸦片炕上躺着，孩子们一面给捶腿，一面就去掏摸他口袋里的钱；要是不叫拿，她们就捏起拳头一阵乱捶，捶得父亲又是笑，又是叫唤：“哎哟，哎哟，打死了，这下子真打死了！”过年的时候他领着头耍钱，做庄推牌九，不把两百元换来的铜子儿输光了不让他歇手。然而玩笑归玩笑，发起脾气来他也是翻脸不认人的。

郑先生是连演四十年的一出闹剧，他夫人则是一出冗长的单调的悲剧。她恨他不负责任；她恨他要生那么些孩子；她恨他不讲卫生，床前放着痰盂而他偏要将痰吐到拖鞋里。她总是仰着脸摇摇头摆在屋里走过来，走过去，凄冷地噙着瓜子——一个美丽苍白的，绝望的妇人。

难怪郑夫人灰心，她初嫁过来，家里还富裕些的时候，她也会

积下一点私房，可是郑家的财政系统是最使人捉摸不定的东西，不知怎么一卷就把她那点积蓄给卷得荡然无余。郑夫人毕竟不脱妇人习性，明知是留不住的，也还要继续地积，家事虽是乱麻一般，乘乱里她也捞了点钱，这点钱就给了她无穷的烦恼，因为他丈夫是哄钱用的一等好手。

说不上来郑家是穷还是阔。呼奴使婢的一大家子人，住了一幢洋房，床只有两只，小姐们每晚抱了铺盖到客室里打地铺。客室里稀稀朗朗几件家具也是借来的，只有一架无线电是自己置的，留声机匣子里有最新的流行唱片。他们不断地吃零食，全家坐了汽车看电影去。孩子蛀了牙齿没钱补，在学校里买不起钢笔头。佣人们因为积欠工资过多，不得不做下去。下人在厨房里开一桌饭，全巷堂的底下人都来分享，八仙桌四周的长板凳上挤满了人。厨房的远房本家上城来的时候，向来是耽搁在郑公馆里。

小姐们穿不起丝质线质的新式衬衫，布褂子又嫌累赘，索性穿一件空心的棉袍夹袍，几个月之后，脱下来塞在箱子里，第二年生了霉，另做新的。丝袜还没上脚已经被别人拖去穿了，重新发现的时候，袜子上的洞比袜子大。不停地嘀滴咕咕，明争暗斗。在这弱肉强食的情形下，几位姑娘虽然是在锦绣丛中长大的，其实跟捡煤核的孩子一般泼辣有为。

这都是背地里。当着人，没有比她们更为温柔知礼的女儿，勾肩搭背友爱的姊妹。她们不是不会敷衍。从小的剧烈的生活竞争把她们造成了能干人。川嫦是姊妹中最老实的一个，言语迟慢，又有点脾气，她是最小的一个女儿，天生要被大的欺负，下面又有弟弟，占去了爹娘的疼爱，因此她在家里不免受委屈，可是她的家对于她实在是再好没有的严格的训练。为门第所限，郑家的女儿不能当女店员，女打字员，做“女结婚员”是她们唯一的出路。在家里虽学不到什么专门技术，能够有个立脚地，却非得有点本领不可。郑川嫦可以说一下地就进了“新娘学校”。

可是在修饰方面她很少发展的余地。她姊姊们对于美容学研究有素，她们异口同声地断定：“小妹适于学生派的打扮。小妹这一路的脸，头发还是不烫好看。小妹穿衣服越素净越好。难得有人配穿蓝布褂子，小妹倒是穿蓝布长衫顶俏皮。”于是川嫦终年穿着蓝布长衫，夏天浅蓝，冬天深蓝，从来不和姊姊们为了同时看中一件衣料而争吵。姊姊们又说：“现在时行的这种红黄色的丝袜，小妹穿了，一双腿更显胖，像德国香肠。还是穿短袜子登样，或是赤脚。”又道：“小妹不能穿皮子，显老。”可是三姊不要了的那件呢大衣，领口上虽缀着一些腐旧的青种羊皮，小妹穿着倒不难看，因为大衣袖子太短了，露出两三寸手腕，穿着像个正在长高的孩子，天真可爱。

好容易熬到了这一天，姊姊们一个个都出嫁了，川嫦这才突然地漂亮了起来。可是她不忙着找对象。她痴心想等爹有了钱，送她进大学，好好地玩两年，从容地找个合式的人。等爹有钱……非得有很多的钱，多得满了出来，才肯花在女儿的学费上——女儿的大学文凭原是最狂妄的奢侈品。

郑先生也不忙着替川嫦定亲。他道：“实在经不起这样年年嫁女儿。说省，说省，也把我们这点家私鼓捣光了。再嫁出一个，我们老两口子只好跟过去做陪房了。”

然而郑夫人的话也有理（郑家没有一个人说话没有理的，就连小弟弟在裤子上溺了尿，也还说得出一篇道理来），她道：“现在的事，你不给她介绍朋友，她来个自我介绍。碰上个好人呢，是她自己找来的，她不承你的情。碰上个坏人，你再反对，已经晚了，以后大家总是亲戚，徒然伤了感情。”

郑夫人对于选择女婿很感兴趣。那是她死灰的生命中的一星微红的炭火。虽然她为她丈夫生了许多孩子，而且还在继续生着，她缺乏罗曼蒂克的爱。同时她又是一个好妇人，既没有这胆子，又没有机会在其他方面取得满足。于是，她一样地找男人，可是找了

来作女婿。她知道这美丽而忧伤的岳母在女婿们的感情上是占点地位的。

二小姐三小姐结婚之后都跟了姑爷上内地去了，郑夫人把川嫦的事托了大小姐。嫁女儿，向来是第一个最麻烦，以后，一个拉扯着一个，就容易了。大姑爷有个同学新从维也纳回来。乍回国的留学生，据说是嘴馋眼花，最易捕捉。这人习医，名唤章云藩，家里也很过得去。

川嫦见了章云藩，起初觉得他不够高，不够黑。她的理想的第一先决条件是体育化的身量。他说话也不够爽利的，一个字一个字谨慎地吐出来，像隆重的宴会里吃洋枣，把核子徐徐吐在小银匙里，然后偷偷倾在盘子的一边，一个不小心，核子从嘴里直接滑到盘子里，叮当一声，就失仪了。措词也过分留神了些，“好”是“好”，“坏”是“不怎么太好”。“恨”是“不怎么喜欢”。川嫦对于他的最初印象是纯粹消极的，“不够”这个，“不够”那个，然而几次一见面，她却为了同样的理由爱上他了。

他不但家里有点底子，人也是个有点底的人。而且他齐整干净，和她家里的人大不相同。她喜欢他头上的花尖，他的微微伸出的下嘴唇；有时候他戴着深色边的眼镜。也许为来为去不过是因为他是她眼前的第一个有可能性的男人。可是她没有比较的机会，她始终没来得及接近第二个人。

最开头是她大姊请客跳舞，第二次是章云藩还请，接着是郑夫人请客，也是在馆子里。各方面已经有了“大事定矣”的感觉。郑夫人道：“等他们订了婚，我要到云藩的医院里去照照爱克司光——老疑心我的肺不大结实。若不是心疼这笔检查费，早去照了，也不至于这些年来心上留着个疑影儿。还有我这胃气疼毛病，问他可有什么现成的药水打两针。以后几个小的吹了风，闹肚子，也用不着求教别人了，现放着个姊夫。”郑先生笑道：“你要买药厂的股票，有人做顾问了，倒可以放手大做一下。”郑夫人变色道：“你几

时见我买股票来？我哪儿来的钱？是你左手交给我的，还是右手交给我的？”

过中秋节，章云藩单身在上海，因此郑夫人邀他来家吃晚饭。不凑巧，郑先生先一日把郑夫人一只戒指押掉了，郑夫人和他争吵之下，第二天过节，气得脸色黄黄的，推胃气疼不起床，上灯时方才坐在枕头上吃稀饭，床上架着红木炕几，放了几色咸菜。楼下磕头祭祖，来客人席，佣人几次三番催请，郑夫人只是不肯下去。郑先生笑嘻嘻地举起筷子来让章云藩，道：“我们先吃罢，别等她。”云藩只得在冷盆里夹了些冷菜吃着。川嫦笑道：“我上去瞧瞧就来。”她走下席来，先到厨房里嘱咐他们且慢上鱼翅，然后上楼。郑夫人坐在床上，绷着脸，耷拉着眼皮子，一只手扶着筷子，一只手在枕头边摸着了满垫着草纸的香烟筒，一口气吊上一大串痰来，吐在里面。吐完了，又去吃粥。川嫦连忙将手按住了碗口，劝道：“娘，下去大家一块儿吃罢。一年一次的事，我们也团团圆圆的。况且今天还来了人。人家客客气气的，又不知道里头的底细。爹有不是的地方，咱们过了今天再跟他说话！”左劝右劝，硬行替她梳头净脸，换了衣裳，郑夫人方才委委屈屈下楼来了，和云藩点头寒暄既毕，把儿子从桌子那面唤过来，坐在身边，摸索着他道：“叫了章大哥没有？瞧你弄得这么黑眉乌眼的，亏你怎么见人来着？上哪儿玩过了，新鞋上糊了这些泥？还不到门口的棕垫上塌掉它！”那孩子只顾把酒席上的杏仁抓来吃，不肯走开，只吹了一声口哨，把家里养的大狗唤了来，将鞋在狗背上塌来塌去，刷去了泥污。郑家这样的大黄狗有两三只，老而疏懒，身上生癣处皮毛脱落，拦门躺着，乍看就仿佛是一块敝旧的棕毛毯。

这里端上了鱼翅。郑先生举目一看，阖家大小，都到齐了，单单缺了姨太太所生的幼子。便问赵妈道：“小少爷呢？”赵妈拿眼看着太太，道：“奶妈抱到堂里玩去了。”郑先生一拍桌子道：“混帐！家里开饭了，怎不叫他们一声？平是不上桌子也罢了，过节吃团圆

饭,总不能不上桌。去给我把奶妈叫回来!”郑夫人皱眉道:“今儿的菜油得厉害,叫我怎么下筷子?赵妈你去剥两只皮蛋来给我下酒。”赵妈答应了一声,却有些意意思思的,没动身。郑夫人叱道:“你聋了是不是?叫你剥皮蛋!”赵妈慌忙去了。郑先生将小银杯重重在桌面上一磕,洒了一手的酒,把后襟一擦,站起来往外走,亲自到堂里去找孩子。他从后门才出去,奶妈却抱着孩子从前门进来了。川嫦便道:“奶妈你端个凳子放在我背后,添一副碗筷来,随便喂他两口,应个景儿。不过是这么回事。”

送上碗筷来,郑夫人把饭碗接过来,夹了点菜放在上面,道:“拿到厨房里吃去罢,我见了就生气。下流坯子——你再捧着他,脱不了还是下流坯子。”

奶妈把孩子抱到厨下,恰巧遇着郑先生从后门进来,见这情形,不由得冲冲大怒,劈手抢过碗,哗郎郎摔得粉碎。那孩子眼见才要到嘴的食又飞了,哇哇大哭起来。郑先生便一叠连声叫买饼干去。打杂的问道:“还是照从前,买一块钱散装的?”郑先生点头。奶妈道:“钱我先垫着?”郑先生点头道:“快去快去。尽着唠叨!”打杂的道:“可要多买几块钱的,免得急着要的时候抓不着?”郑先生道:“多买了,我们家里哪儿搁得住东西,下次要吃,照样还得现买。”郑夫人在里面听见了,便闹了起来道:“你这是说谁?我的孩子犯了贱,吃了婊子养的吃剩下的东西,叫他们上吐下泻,登时给我死了!”郑先生在楼梯上冷笑道:“你这种咒,赌它作甚?上吐下泻……知道你现在有人给他治了!”

章云藩听了这话,并不曾会过意思来,川嫦脸上却有些讪讪的。

一时撤下鱼翅,换上一味神仙鸭子。郑夫人一面替章云藩拣菜,一面心中烦恼,眼中落泪,说道:“章先生,今天你见着我们家庭里这种情形,觉得很奇怪罢?我是不拿你当外人看待的,我倒也很愿意让你知道,我这些年来过的是一种什么生活。川嫦给章先生

舀点炒虾仁。你问川嫦，你问她！她知道她父亲是怎样的一个人。我哪一天不对她姊姊们说——我说：‘兰西，露西，沙丽，宝丽，你们要仔细啊！不要像你母亲，遇人不淑，再叫你母亲伤心，你母亲禁不起了啊！’从小我就对她们说：‘好好念书啊，一个女人，要能自立，遇着了不讲理的男人，还可以一走。’唉，不过章先生，这是普通的女人哪。我就不行，我这人情感太重。情感太重。我虽然没进过学堂，烹饪，缝纫，这点自立的本领是有的。我一个人过，再苦些，总也能解决我自己的生活。”虽然郑夫人没进过学堂，她说的一口流利的新名词。她道：“就坏在情感丰富，我不能眼睁睁看着我的孩子们给她爹作践死了。我想着，等两年，等孩子大些了，不怕叫人摆布死了，我再走，谁知道她们大了，底下又有了小的了。可伶做母亲的一辈子就这样牺牲掉了！”

她偏过身子去让赵妈在她背后上菜，道：“章先生趁热吃些蹄子。这些年的夫妻，你看他还是这样的待我。可现在我不怕他了！我对他说：‘不错，我是个可怜的女人，我身上有病，我是个没有能力的女人，尽着你压迫，可是我有我的儿女保护我！喂，我女儿爱我，我女婿爱我——’”

川嫦心中本就不自在，又觉胸头饱闷，便揉着胸脯子道：“不知怎么的，心口绞得慌。”郑夫人道：“别吃了，喝口热茶罢。”川嫦道：“我到沙发上靠靠，舒服些。”便走到穹门那边的客厅里坐下。这边郑夫人悲悲切切倾心吐胆诉说个不完，云藩道：“伯母别尽自伤心了，身体经不住。也要勉强吃点什么才好。”郑夫人舀了一匙子奶油菜花，尝了一尝，蹙着眉道：“太腻了，还是替我下碗面来罢。有蹄子，就是蹄子面罢。”一桌子人都吃完了，方才端上面来，郑夫人一头吃，一头说，面冷了，又叫拿去热，又嗔不替章先生倒茶。云藩忙道：“我有茶在客厅里，只要对点开水就行了。”趁势走到客厅里。

客厅里电灯上的瓷罩子让小孩拿刀弄杖搯碎了一角，因此川嫦能够不开灯的时候总避免开灯。屋里暗沉沉的，但见川嫦扭着

身子伏在沙发扶手上。蓬松的长发，背着灯光，边缘上飞着一重轻暖的金毛衣子。定着一双大眼睛，像云里雾里似的，微微发亮。云藩笑道：“还有点不舒服吗？”川嫦坐正了笑道：“好多了。”云藩见她并不捻上灯，心中纳罕。两人暗中相对毕竟不便，只得抱着胳膊立在门洞子里射进的光里。川嫦正迎着光，他看清楚她穿着一件葱白素绸长袍，白手臂与白衣服之间没有界限。戴着她大姊夫从巴黎带来的一副别致的项圈。是一双泥金的小手，尖而长的红指甲，紧紧扣在脖子上，像是要扼死人。

她笑道：“章先生，你很少说话。”云藩笑道：“刚才我问你好了些没有，再问下去，就像个医生了。我就怕人家三句不离本行。”川嫦笑了。赵妈拎着乌黑的水壶进来冲茶，川嫦便在高脚玻璃盆里抓了一把糖，放在云藩面前道：“吃糖。”郑家的房门向来是四通八达开着的，奶妈抱着孩子从前面踱了进来，就在沙发四周绕了两圈。郑夫人在隔壁房里吃面，便回过头来盯眼望着，向川嫦道：“别给他糖吃，引得他越发没规没矩，来了客就串来串去地讨人嫌！”

奶妈站不住脚，只得把孩子抱到后面去，走过餐室，郑夫人见那孩子一只手捏着满满的一把小饼干，嘴里却啃着梨，便叫了起来道：“是谁给他的梨？楼上那一篮子梨是姑太太家里的节礼，我还要拿它送人呢！动不得的。谁给他拿的？”下人们不敢答应。郑夫人放下筷子，一路问上楼去。

这里川嫦搭讪着站起来，云藩以为她去开电灯，她却去开了无线电。因为没有适当的茶几，这无线电是搁在地板上的。川嫦蹲在地上扭动收音机的扑落，云藩便跟了过去，坐在近边的一张沙发上，笑道：“我顶喜欢无线电的光。这点儿光总是跟音乐在一起的。”川嫦把无线电转得轻轻的，轻轻地道：“我别的没有什么理想，就希望有一天能够开着无线电睡觉。”云藩笑道：“那仿佛很容易。”川嫦笑道：“在我们家里就办不到。谁都不用想一个人享点清福。”云藩道：“那也许。家里人多，免不了总要乱一点。”川嫦很快

地溜了他一眼，低下头去，叹了一口气道：“我爹其实不过是小孩子脾气。我娘也有她为难的地方。其实我们家也还真亏了我娘，就是她身体不行，照应不过来。”云藩听她无缘无故替她父亲辩护着，就仿佛他对他们表示不满似的；自己回味方才的话，并没有这层意思。两人一时都沉默起来。

忽然听见后门口有人喊叫：“大小姐大姑爷回来了！”川嫦似乎也觉得客堂里没点灯，有点不合适，就起来开灯。那电灯开关恰巧在云藩椅子背后，她立在他紧跟前，不过一刹那的工夫，她长袍的下摆罩在他脚背上，随即就移开了。她这件旗袍制得特别的长，早已不入时了，都是因为云藩向她姊夫说过：他喜欢女人的旗袍长过脚踝，出国的時候正时行着，今年回国来，却看不见了。他到现在方才注意到她的衣服，心里也说不出是什么感想，脚背上仿佛老是嚅嚅罗罗飘着她的旗袍角。

她这件衣服，想必是旧的，既长，又不合身，可是太大的衣服另有一种特殊的诱惑性，走起路来，一波未平，一波又起，有人的地方是人在颤抖，无人的地方是衣服在颤抖，虚虚实实，实实虚虚，极其神秘。

川嫦迎了出来，她姊姊姊夫抱着三岁的女儿进来，和云藩招呼过了。那一年秋暑，阴历八月了她姊夫还穿着花绸香港港衫。川嫦笑道：“大姊夫越来越漂亮了。”她姊姊笑道：“可不是，我说他瞧着年轻了二十五岁！她姊夫笑着牵了孩子的手去打她。

她姊姊泉娟说话说个不断，像挑着铜匠担子，担子上挂着喋塔喋塔的铁片，走到哪儿都带着她自己的单调的热闹。云藩自己用不着开口，不至于担心说错了话，可同时又愿意多听川嫦说两句话，没机会听到，很有点失望。川嫦也有类似的感觉。

她弟弟走来与大姊拜节。泉娟笑道：“你们今儿吃了什么好东西？替我留下了没有？”她弟弟道：“你放心，并没有瞒着你吃什么好的，虾仁里吃出一粒钉来。”泉娟忙叫他禁声，道：“别让章先生听

见了，人家讲究卫生，回头疑神疑鬼的，该肚子疼了。”她弟弟笑道：“不要紧，大妹夫不也是讲究卫生的吗？从前他也不赚我们厨子不好，天天来吃饭，把大姊骗了去了，这才不来了，请他也请不到了。”泉娟笑道：“他这张嘴，都是娘惯的他！”

川嫦因这话太露骨，早红了脸，又不便当着人向弟弟发作。云藩忙打岔道：“今儿去跳舞不去？”泉娟道：“太晚了罢？”云藩道：“大节下的，晚一点也没关系。”川嫦笑道：“章先生今天这么高兴。”

她几番拿话试探，觉得他虽非特别高兴，却也没有半点不高兴，可见他对于她的家庭，一切都可以容忍。知道了这一点，心里就踏实了。

当天姊姊姊夫陪着他们去跳舞。夜深回来，临上床的时候，川嫦回想到方才从舞场里出来，走了一截子路去叫汽车，四个人挨得紧紧地挽着手并排走，他的胳膊肘子恰巧抵在她胸脯子上。他们虽然一起跳过舞，没有比这样再接近了。想到这里就红了脸，决定下次出去的时候穿双顶高的高跟鞋，并肩走的时候可以和他的高度相仿。可是那样也不对……怎样着也不对，而且，这一点接触算什么？下次他们单独地出去，如果他要吻她呢？太早了罢，统共认识了没多久，以后要让他看轻的。可是到底，家里已经默认了……

她脸上发烧，久久没有退烧。第二天约好了一同出去的，她病倒了，就没去成。

病了一个多月，郑先生郑夫人顾不得避嫌疑了，请章云藩给诊断了一下。川嫦自幼身体健壮，从来不生病，没有在医生面前脱衣服的习惯。对于她，脱衣服就是体格检查，她瘦得肋骨胯骨高高突了起来。他该怎么想？他未来的妻太使他失望了罢？

当然他脸上毫无表情，只有教徒式的愉悦——一般医生的典型临床态度——笑嘻嘻说：“耐心保养着，要紧是不要紧的……今天觉得怎么样？过两天可以吃橘子水了。”她讨厌他这一套，仿佛她不是个女人，就光是个病人。

病人也有几等几样。在奢丽的卧室里，下着帘子。蓬着鬈发，轻绡睡衣上加着白兔皮沿边的，床上披的锦缎睡袄，现代林黛玉也有她独特的风韵。川嫦可连一件像样的睡衣都没有，穿上她母亲的白布褂子，许久没洗澡，褥单也没换过。那病人的气味……

她不大乐意章医生。她觉得他仿佛是乘她没打扮的时候冷不防来看她似的。穿得比平时破烂的人们，见了客，总比平时无礼些。

川嫦病得不耐烦了，几次想爬起来，撑撑不也就撑过去了么？郑夫人阻挡不住，只得告诉她：章先生说她生的是肺病。

章云藩天天来看她，免费为她打空气针。每逢他的手轻轻按到她的胸肋上，微凉的科学的手指，她便侧过头去凝视窗外的蓝天。从前一直憧憬着的接触……是的，总有一天——总有一天……可是想不到是这样。想不到是这样。

她眼睛上蒙着水的壳。她睁大了眼睛，一眨也不眨，怕它破。对着他哭，成什么样子？他很体谅，打完了针总问一声：“痛得很？”她点点头，借此，眼泪就扑地落了下来。

她的肉体在他手指底下溜走了。她一天天瘦下去。她的脸像骨架子上绷着白缎子，眼睛就是缎子上落了灯花，烧成两只炎炎的大洞。越急越好不了。川嫦知道云藩比她大七八岁，他家里父母屡次督促他及早娶亲。

她的不安，他也看不出来了。有一次，打完了针，屋里静悄悄的没有人，她以为他已经走了，却听见桌上叮当作响，是他把药瓶与玻璃杯挪了一挪。静了半晌，他牵牵她颈项后面的绒毯，塞得紧些，低低地道：“我总是等着你的。”这是半年之后的事。

她没做声。她把手伸到枕头套里面去，枕套与被窝之间露出一截子手腕。她知道他会干涉的，她希望他会握着她的手送进被里。果然，他说：“快别把手露在外面。看冻着了。”她不动。因为她躺在床上，他分外地要避嫌疑，只得像哄孩子似地笑道：“快，快

把手收进去。听话些，好得快些。”她自动地缩进了手。

有一程子她精神好了些，落后又坏了。病了两年，成了骨痠。她影影绰绰地仿佛知道云藩另有了人。郑先生郑夫人和泉娟商议道：“索性告诉她，让她死了这条心也罢了。这样疑疑惑惑，反而添了病。”便老实和她说：“云藩有了个女朋友，叫余美增，看个看护。”川嫦道：“你们看见过她没有？”泉娟道：“跟她一桌打过两次麻将。”川嫦道：“怎么也没听见你提起？”泉娟道：“当时又不知道她是谁，所以也没想起来告诉你。”川嫦自觉热气上升，手心烧得难受，塞在枕头套里冰着它。他说过：“我总是等着你的。”言犹在耳，可是怨不得人家，等了她快两年了，现在大约断定了她这病是无望了。

无望了。以后预期着还有十年的美，十年的风头，二十年的荣华富贵，难道就此完了么？

郑夫人道：“干吗把手搁在枕头套里？”川嫦道：“找我的一条手绢子。”说了她又懊悔，别让人家以为她找了手绢子来擦眼泪。郑夫人倒是体贴，并不追问，只弯下腰去拍了拍她，柔声道：“怎么枕头套上的钮子也没扣好？”川嫦笑道：“睡着没事做，就喜欢把它一个个剥开来又扣上。”说着，便去扣那揷钮。扣了一半，紧紧揷住枕衣，把揷钮的小尖头子狠命往手掌心里揷，要把手心钉穿了，才泄她心头之恨。

川嫦屡次表示，想见见那位余美增小姐。郑夫人对于女儿这头亲事，惋惜之余，也有同样的好奇心，因教泉娟邀了章医生余小姐来打牌。这余美增是个小圆脸，窄眉细眼，五短身材，穿一件薄薄的黑呢大衣，襟上扣着小铁船的别针，显得寒素，入局之前她伴了章医生一同上楼探病。川嫦见这人容貌平常，第一个不可理喻的感觉便是放心。第二个感觉便是嗔怪她的情人如此没有眼光，曾经沧海难为水，怎么选了这么一个次等角色，对于前头的人是一种侮辱。第三个也是最强的感觉是愤懑不平。因为她爱他，她认为唯有有一个风华绝代的女人方才配得上他。余美增既不够资格，

又还不知足，当着人故意地撇着嘴和他闹别扭，得空便横他一眼。美增的口禅是：“云藩这人就是这样！”仿佛他有许多可挑剔之处。川嫦听在耳中，又惊又气。她心里的云藩是一个最合理想的人。

是的，她单只知道云藩的好处，云藩的缺点要等旁的女人和他结婚之后慢慢地去发现了，可是，不能是这么一个女人……

然而这余美增究竟也有她的可取之点。她脱了大衣，隆冬天气，她里面只穿了一件光胳膊的绸夹袍，红黄紫绿，周身都是烂醉的颜色。川嫦虽然许久没出门，也猜着一定是最近流行的衣料。穿得那么单薄，余美增没有一点寒缩的神气。她很胖，可是胖得曲折紧张。

相形之下，川嫦更觉自惭形秽。余美增见了她又有什么感想呢？章医生和这肺病患者的关系，想必美增也有所风闻。她也要怪她的情人太没有眼光罢？

川嫦早考虑到了这一点，把她前年拍的一张照片预先叫人找出来压在方桌的玻璃下。美增果然弯下腰去打量了半日。她并没有问：“这是谁？”她看了又看。如果是有名的照相馆拍的，一定有英文字凸印在图的下端，可是没有。她含笑问道：“在哪儿照的？”川嫦道：“就在这儿附近的一家。”美增道：“小照相馆拍照，一来就把人照得像个囚犯。就是这点不好。”川嫦一时对答不上来。美增又道：“可是郑小姐，你真上照。”意思说：照片虽难看，比本人还胜三分。

美增云藩去后，大家都觉得有安慰川嫦的必要。连郑先生，为了怕传染，从来不大到他女儿屋里来的，也上楼来了。他浓浓喷着雪茄烟，制造了一层防身的烟幕。川嫦有心做出不介意的神气，反倒把话题引到余美增身上。众人评头品足，泉娟说：“长的也不见得好。”郑夫人道：“我就不赞成她那副派头。”郑先生认为她们这是过于露骨的妒忌，便故意地笑道：“我说人家相当的漂亮。”川嫦笑道：“对了，爹喜欢那一路的身个子。”泉娟道：“爹喜欢人胖。”郑先